

主动公开

特急

佛山市人民政府

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文件

佛市三防〔2018〕137号

佛山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 关于提升为防台风Ⅱ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区三防指挥部，市三防指挥部成员单位：

省防总于9月15日18时启动防台风Ⅰ级应急响应，根据当前台风形势，市三防指挥部于9月15日18时45分将防台风Ⅲ级应急响应提升为防台风Ⅱ级应急响应。有关地区和部门要加强应急值守工作，气象、水文部门要加强加密水雨风情的预测预报，海事、农业部门要落实码头停业、渡口停运、船舶停航、渔排归港、人员上岸避险；建筑工地、交通工程、铁皮顶厂房等停工，危墙要围蔽，铁皮屋、危房、简易工棚中的人员全部撤离，旅游

景点关停，停止大型集会，并做好各类险情应急处置，落实台风暴雨引发的城市内涝、地质灾害等次生灾害的防御工作，不漏一人安置好需转移的临灾涉险人员。各级各部门要按防台风“五个百分百”的工作要求，认真做好各项防汛防风工作。

佛山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

2018年9月15日



佛山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

2018年9月15日印发